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羅麗萍

電話：(03)3694315#728

電子信箱：twtin05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2003664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20036643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20036643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有關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執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「111學年度國民中小學課程推動工作-課程與教學輔導
組-社會領域輔導群」業務計畫辦理「數位學習在國中小
社會領域課程的理論與實踐年度研討會」計畫1份，請貴
校公告並鼓勵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2年4月19日師大地理字第
112101086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研討會相關資訊如下：

(一)辦理時間：112年5月26日(星期五)上午9時至下午4時30
分止(上午8時30分開始報到)。

(二)辦理地點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圖書館校區教育學院大樓2
樓國際會議室(地址：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129
號)。

(三)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112年5月21日(星期日)止，請至
Google表單報名(連結路徑：<https://forms.gle>

教務處 112/04/27 14:20



1120002983

有附件

/Z7iJq8HsV9o4q9BC9)；由於場地座位有限，請事先進行
研習線上報名，以利後續信件通知錄取與否。

(四)該研討會將按教師實際參與研習情形，覈實發給研習時
數，全程參與者核予研習時數6小時。

三、本局同意核予參加人員公假登記出席並請予以協助課務調
整。

四、檢附來文及實施計畫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桃園市立桃園特殊教育學校、桃園市立文青國民中小學籌
備處、桃園美國學校、桃園市蘆竹區五福國民小學籌備處除外)

副本：本局國小教育科、桃園市立福豐國民中學王靜新教師(含附件)、桃園市龜山區楓
樹國民小學劉美娜教師(含附件)

